#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委托理财金额:任一时点使用资金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。
- ●委托理财投资类型: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
- ●委托理财期限: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任一时点使用不超过20亿元的总额度下,以自有闲置 资金购买理财产品,具体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理财目的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资金运营收益,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 情况下,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 品。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理财品种

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

## 三、理财金额

公司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余额不超20亿元的总额。额度有效期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### 四、敏感性分析

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,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 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,因实行总额控制,并在单一时点进行余额控制, 金额滚动使用,并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,同时该等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 的范围较广,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。

## 五、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,能保证投资资金安全,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授权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授权额度及期限内,负责实施和管理本次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,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、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